

交通部通知：

各地须3个月内制定出租车改革细则

据新华社电 据交通运输部网站消息，交通运输部4日发布关于贯彻落实《国务院办公厅关于深化改革推进出租汽车行业健康发展的指导意见》的通知。《通知》要求，各地交通运输部门要组织力量深入企业和驾驶员一线，动员出租汽车企业认清行业发展形势、主动改革、加快转型升级步伐；畅通利益诉求渠道，引导利益各方依法依规表达诉求，要成立专门工作机构，每天收集分析舆情动态，切实防止酿成群体性事件。对非法营运活动，要依法依规予以查处；对违反法律法规、聚众扰乱社会秩序或煽动组织破坏营运秩序、损害公共利益的行为，要依法依规及时处置。

7月26日，国务院办公厅印发了《国务院办公厅关于深化改革推进出租汽车行业健康发展的指导意见》(国办发〔2016〕58号)。7月27日，交通运输部会同工业和信

息化部、公安部、商务部、工商总局、质检总局、国家网信办共7部门联合发布《网络预约出租汽车经营服务管理暂行办法》(交通运输部令2016年第60号)，将于2016年11月1日起正式实施。

《通知》强调，城市人民政府是出租汽车管理责任主体，两份文件在深化出租汽车行业改革和规范网约车发展方面，赋予了地方充分的自主权和政策空间。各城市交通运输部门要在城市人民政府的领导下，以两份文件为依据，结合地方实际，制定具体实施方案，明确改革重点，细化政策措施。对经营权改革、网约车规范管理落地政策的推出及过渡方案等重大决策，要开展社会稳定风险评估，完善应急预案，保证各项改革工作稳妥顺利推进。各城市要切实承担主体责任，守土有责，在本通知下发之日起3个月内，完成实施细则的制定工作。

私家车随意穿插任务军车车队 别蹭装甲车险酿大祸

近日，网上流传的一段视频引发网友热议，一辆地方女驾驶员驾驶的北京牌照橘黄色“JEEP指南者”与解放军某部轮式步战车发生碰撞。

事故发生在7月6日上午，解放军某部装甲车队奉命参加上级组织的应急机动演练。摩托化行军自东向西通过某市南二环时，车队正在正常行进过程中，行至某小区前，一辆驾驶JEEP车的女司机不愿停车避让，而是加速想从军车车队中穿行而过。看到突然间横着冲到眼前的轿车，步战车驾驶员立即采取制动措施，然而，还是

没能完全避让开，步战车前侧与JEEP车左侧发生刮蹭。

处理该事故的交警告诉笔者，《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四章第五十三条规定，警车、消防车、救护车、工程救险车执行紧急任务时，可以使用警报器、标志灯具；在确保安全的前提下，不受行驶路线、行驶方向、行驶速度和信号灯的约束，其他车辆和行人应当避让。部队车辆成建制执行应急机动演练满足优先通行条件，地方车辆横穿车队违反了交通法规，理应承担全责。

据《中国国防报》

固镇县供电公司荣获2015年行风评议第一名

日前，固镇县2015年度民主评议政风行风活动结果揭晓，固镇县供电公司获得全县政风行风评议三类单位第一名，这是该公司继2012年后再次荣获此项荣誉。

2015年，固镇县供电公司认真践行“你用电、我用心”的服务理念。同时，通过明

察暗访、行风监督员座谈会、定期走访客户等形式，征求客户意见，了解客户诉求，不断改进服务作风，提升服务水平，树立了良好的品牌形象，赢得了县委、政府和广大用电客户的一致好评。

(张敬军)

炎炎高温阻挡不住供电人的脚步

——访庐阳区供电抢修班组

连日来，全国性的高温天气覆盖大半个中国，气温突破了历史高点。合肥也不例外，持续的火炉天气让市民不敢出行。合肥市用电量达到本年度的高峰，这对该市供电服务带来了前所未有的考验。

昨日，笔者专访了合肥市庐阳区供电抢修班组几位工作人员，组长陈坤正和徐爱国、尚华几位同志抢修一个用电故障，车外烈焰当头，车里温度更是高达50度。几位师傅厚厚的工作服完全湿透，但没有

长说，他们每天要排除两三百个故障，近十几日来为辖区排除各类用电故障达两千多个。为了能让市民度过高温，清凉一夏，他们牺牲了所有的个人时间，加班加点地工作，尽职尽责，谱写着合肥供电人的光辉篇章，他们是无私的伟大的更是无限光荣的。共产党员尚华师傅说：“这没啥，在困难面前共产党员是不会停止脚步的；只有勇往直前，为市民做好服务。”朴实的言语道出供电人的精神，传播供电人的无限正能量。在这里向奋战在一线的供电人致敬。

邹传科



8月4日，被告人周世锋在法庭上。

周世锋颠覆国家政权罪名成立 一审被判七年

□ 据新华社

4日12时许，天津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依法对周世锋颠覆国家政权案一审当庭公开宣判，认定被告人周世锋颠覆国家政权罪，判处有期徒刑七年，剥夺政治权利五年。周世锋当庭表示，判决体现了法律的公正性，服从判决，认罪悔罪，不上诉。

多次发表颠覆国家政权言论

公诉人指控，被告人周世锋长期受反华势力渗透影响，逐渐形成了推翻国家现行政治制度的思想。2011年以来，周世锋作为北京锋锐律师事务所主任，以该所为平台，纠集少数“死磕”律师和一些没有律师执业资格的人员，专门选择热点案件、事件进行炒作，多次在网上网下发表颠覆国家政权的言论，组织、指使该所行政人员吴淦、刘某新等，通过在公共场所非法聚集滋事、攻击国家法律制度、利用舆论挑起不明真相的人仇视政府等方式，实施颠覆国家政权、推翻社会主义制度的犯罪活动。期间，周世锋与胡石根、李和平、翟岩民等人密谋策划颠覆国家政权，提出系统化的颠覆国家政权思想、方法和步骤。此后，周世锋强化了颠覆国家政权的思想，继续组织、指使吴淦、刘某新等人，通过上述方式，进一步实施一系列颠覆国家政权、推翻社会主义制度的犯罪活动，严重危害国家和社会稳定。

周世锋认罪服法，表示忏悔

周世锋在最后陈述中说，法庭的判决将是公正的，我认罪服法。我为了律师事务所和自己的私利，造成社会不稳定，对社会带来了隐患，通过今天的庭审，我深深认识到自己的错误和罪行，自己的行为给党和政府带来的危害，表示深深忏悔。

法庭经审理查明，周世锋在律师执业过程中，因对国家政治制度和司法体制不满，逐渐产生对抗、颠覆国家政权的思想。2011年以来，周世锋多次在网上网下发表言论，攻击社会主义制度、一国两制基本国策，煽动对抗国家政权；以北京锋锐律师事务所为平台，网罗并指使一些具有颠覆国家政权思想的律师、律师事务所行政人员，通过代理案件，炒作热点案事件，抹黑司法机关，攻击国家司法体制，煽动仇视国家政权；勾结非法宗教活动成员、职业访民、少数律师和其他人员，共同策划颠覆国家政权，提出颠覆国家政权的策略、方法、步骤，实施了一系列颠覆国家政权、推翻社会主义制度的犯罪活动，危害国家和社会稳定。

法庭认为，公诉机关指控周世锋颠覆国家政权罪的事实清楚，证据确实、充分，指控罪名成立。根据周世锋犯罪的事实、性质、情节和对于社会的危害程度，依法作出上述判决。

链接

周世锋的犯罪事实

2014年12月，北京锋锐律师事务所代理一起民事申诉案件。周世锋指使吴淦和该所律师谢某东(另案处理)前往云南省大理白族自治州炒作该案。吴淦、谢某东通过在州人民政府、州人民检察院、中级人民法院等地张贴攻击性大字报，驾驶贴满相同内容大字报的车辆在法院内外滋事等方式，攻击司法机关，抹黑司法制度，并通过互联网恶意炒作。

2015年2月，周世锋在北京市“七味烧”餐厅参加由胡石根、李和平、翟岩民等15人参与的聚会，围绕“律师如何介入劳工运动”和“律师如何介入敏感案事件”等议题进行商议。周世锋对胡石根等与会人员言论积极响应。

2015年3月，河北省保定市满县人民法院依法开庭审理北京锋锐律师事务所代理的一起敲诈勒索案。案件审理期间，周世锋数次前往当地，授意该所律师拍摄照片，丑化检察官、法官形象，编造谣言，指使吴淦等人在互联网上恶意炒作。

2015年5月，黑龙江省庆安县火车站候车室一袭警人员被执勤民警当场击毙。事件发生后，周世锋以北京锋锐律师事务所的名义在互联网上发表声明，怂恿吴淦发表大量博文，歪曲事实真相，煽动与国家政权机关对立。

2015年5月，吴淦在江西省高级人民法院门前给法院院长摆设灵堂，严重扰乱了法院的工作秩序，被公安机关依法刑事拘留。周世锋以北京锋锐律师事务所的名义，通过境外媒体声援吴淦，并肆意污蔑、诽谤，诋毁国家政治制度，在境外造成恶劣的政治影响。